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1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一一年十二月

重要提示

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通宝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依据中国证监会2007年4月17日证监基金字[2007]113号文核准的通宝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宝证券投资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为开放式基金、调整存续期限、终止上市、调整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修订基金合同,并更名为"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自2007年4月30日起,由《通宝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1年10月31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1年9月30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1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4月30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成立日期:2001年5月22日

法定代表人:田德军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电话:(0755)26948070

联系人:敖敬东

注册资本:12500万元人民币

目前公司股东及出资比例为: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60%、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Ltd.)4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现任董事情况

董事长田德军先生,经济学博士,现任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管;上海远东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独立董事强力先生,教授。现任西北政法学院教授、经济法系副主任、经济法学硕士研究生导师、金融证券法研究中心主任。200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田利辉先生,伦敦商学院金融学博士,密歇根大学经济学博士后,具有中国律师执业资格,现任南开大学教授、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兼职任教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2011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杜婕女士,民进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历任电力部第一工程局一处主管会计;吉林大学讲师、教授。2011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Frederick Reidenbach(弗莱德)先生,毕业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斯克兰顿大学并且拥有会计师执照,现任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和首席行政官。历任日本富达投资首席行政官、富达投资(Fidelity Investment)旗下子公司KVH电信的首席执行长和首席营运官;日本Aon Risk Services的首席财务官和首席营运官。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颜锡廉(Allen Yan)先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历任美国富达投资公司财务分析员、日本富达投资公司财务经理;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企划与分析部部长。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马金声先生,高级经济师,现任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副主任、主任,金银管理司司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副行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董事长;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刘汝军先生,经济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处副处长;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涂卫东先生,法学硕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历任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原国务院法制局)财金司一处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监管一处处级干部,中国证监会公职律师。2009年至今任中共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副书记,2010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2、现任监事情况

监事李华先生,经济学硕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曾任北京大学经济管理系讲师,1993年起,历任广东省南方金融服务总公司基金部副总经理、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广州鼎源投资理财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广东南方资信评估公司董事长、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营业部总经理及华南业务总部总经理,2004年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2011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奚星华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黑龙江省证券公司宏观行业研究员;北京时代博讯高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业务副总经理;长财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总裁;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1年起任公司总经理。

常务副总经理颜锡廉(Allen Yan)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美国富达投资公司财务分析员、日本富达投资公司财务经理;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企划与分析部部长。2011年起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刘模林先生,工学硕士。历任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研究部经理;花桥证券营业部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策划部策略和行业研究员、总监、机构理财部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至2011年10月20日任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秦玮先生,工学硕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格兰信息咨询公司总经理助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清算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9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涂卫东先生,法学硕士。历任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原国务院法制局)财金司一处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监管一处处级干部,中国证监会公职律师。2009年至今任中共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副书记。2011年至今任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情况

管文浩先生,经济学硕士,17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中国国际期货公司高级分析师、北京世华金融信息公司证券投资研究部门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行业研究员、国信证券市场策略研究员,2002年至2005年任职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总监,于2004年6月至2005年5月担任泰信先行策略基金基金经理,2005至2009年任职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副总监,于2005年9月至2007年7月担任普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1月至2009年1月担任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09年3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部行业研究员。

(2)历任基金经理情况

自2007年4月30日至2010年3月12日期间,由陈文涛先生和刘模林先生共同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0年3月13日至2011年1月21日期间,由管文浩先生和刘模林先生共同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1年1月22日起至今,由管文浩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由总经理助理陈晓生先生、基金管理部总监邹曦先生、研究部总监康晓云先生、基金经理吴巍先生、基金经理刘泽兵先生组成。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国(代行)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叁拾陆亿捌仟玖佰零捌万肆仟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6759 5003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杨新丰,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营运管理部,长期从事计划财务、会计结算、营运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1年6月30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195只证券投资基金。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2010年初,中国建设银行被总部设于英国伦敦的《全球托管人》杂志评为2009年度"国内最佳托管银行"(Domestic Top Rated),并连续第三年被香港《财资》杂志评为"中国最佳次托管银行"。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马洪元

电话:(0755)26948062

传真:(0755)26935139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通话费用)、(0755)26948088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1241-1243室

邮编:100140

联系人:宋雅萍

电话:(010)66190975

传真:(010)88091635

(3)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6楼601-602

邮编:200120

联系人:刘佳佳

联系电话:(021)38424889

传真:(021)38424884

2、场内代销机构

所有符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参与人资格的场内券商均可代销场内业务。

3、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张建国(代行)

联系人:王琳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秦晓

联系人:朱虹、刘薇

电话:(0755)83195834、83195771

传真:(0755)83195049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3)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116

客服热线:400-8888-888

(4)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8号

法定代表人:范炎

联系人:袁丽萍

电话:(0510)2831662

传真:(0510)2831589

客服热线:400-888-5288、(0510)82588168

(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联系人:曹晔

客服热线:(021)962505

(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831186

联系人:李晓鸣

客服热线:400-8888-001

(7)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信达大厦10-13楼

法定代表人:管荣升

联系:(0791)6285337

传真:(0791)6289395

联系人:徐美云

(8)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商务庭院楼A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人:龚晓军

电话:(0571)85783750

传真:(0571)85783748

客服热线:96598

(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田耕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10)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东海路28号龙翔广场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人:李锦

电话:(0532)85023905

传真:(0532)85023905

客户服务热线:(0532)96577

(11)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业务联系人:李昕田

联系电话:(0931)8888088、(0931)4890619

传真:(0931)4890515

(1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135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传真:(021)62583439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热线:400-8888-666

(1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正义路甲4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电话:(010)58560666转8988

传真:(010)58560794

联系人:吴杰

(14)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A座8层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联系人:戴荻

电话:(010)83561000

传真:(010)83561001

客服热线:400-698-9898

(15)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222号安联大厦34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

法人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李瑾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825550

客服热线:(020)96210、(0755)82825555

(1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联系人:李博

电话:(010)65557062

传真:(010)65550827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17)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68560661

联系人:李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18)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联系人:马泽承

电话:(010)400-818-8118

(19)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电话:4008-000-562

传真:(010)62296854

联系人:张智红

(20)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电话:(029)87406172

传真:(029)87406387

联系人:黄晓军

客户服务电话:(029)87419999

(21)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邢铁英

电话:(0571)87782047

传真:(0571)87782011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2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电话:(0755)25859591

联系人:霍兆龙

客服热线:400-669-9999

(23)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577

联系人:林爽

(24)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陈辛

电话:(021)68475888

联系人:张萍

(25)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电话:(010)88656100

联系人:唐静

客服热线:400-800-8899

(26)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福州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话:(0591)87383623

联系人:张腾

(27)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联系人:李金龙

(2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客户服务电话:(010)84868330

传真:(010)84588151

(29)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珠江路439号

法定代表人:赵培武

电话:0431-82951765

联系人:吴德森

(二)注册登记人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27号投资广场22、23层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电话:(010)58598839

传真:(010)5859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康达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9号国际大厦7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9号国际大厦703室

法定代表人:傅洋

联系人:娄爱东 王琪

经办律师:李赫 肖钢

电话:(010)85262828

传真:(010)85262826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233号汇亚大厦1604-1608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邮编:200021)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单峰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陈清

五、基金名称

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六、基金类型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符合中国经济发展方向,依靠技术自主创新、领先的经营模式或优势的品牌、渠道等因素获得业绩持续高速成长,从而推动中国经济结构提升的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结构性的高速增长;通过积极主动的分散化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增长,为基金持有人获取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的各类股票、权证、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0~3%;债券与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比例范围为5%~40%,其中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5%。因基金规模或市场变化等因素导致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在合理的期限内调整基金的投资组合以符合上述比例限定。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把握中国经济发展的中长期趋势,深入分析宏观经济和行业经济运行的基本规律,作出资产配置和组合构建。在辨明所属资产类别,区分不同类别资产基本性质的基础上,确定对股票、债券及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和股票资产在不同行业的投资比例,完成资产配置。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认为股价的上升的主要推动力来自于企业盈利的不断增长。在中国经济长期高速增长的大背景下,许多企业在一定时期表现出较高的成长性,但只有企业在技术创新、经营模式、品牌、渠道、成本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才能保持业绩持续高速成长,而这些企业正是本基金重点投资的目标和获得长期超额回报的基础。

1、初步筛选:选择前一年换手率或成交量处于全A股市场前80%的股票作为本基金选股的流动性指标;选择前一年流通市值的平均规模处于全A股市场前80%的股票作为本基金选股的市值指标;利用以上流动性指标和市值指标选择上市公司作为投资备选股票库基础库。每季度末对以上指标统计一次,根据统计结果对原有基础库进行调整。

2、成长性公司筛选:本基金以PEG为核心指标,综合三方面财务指标分析进行筛选

●历史成长性指标:过往两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每股收益增长率、每股EBITDA增长率等等

●未来成长性评价指标:未来两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未来两年每股收益的增长率(G)、预测动态市盈率、PEG(静态市盈率/未来一年每股收益的增长率)

●盈利能力指标:过往两年平均投资回报率(ROIC)、过往两年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3、企业领先性分析:本基金管理人运用"融通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估体系",对前两步选择出的公司进行定性分析。定性指标主要包括:经营模式、行业地位、人(管理层过往业绩评估、公司核心竞争力评估)、财(管理能力评估)、物(市场空间、科技创新能力评估)、环境(行业环境和政策环境评估)、市场经济专利(区域垄断、政策垄断、资源垄断、技术优势、营销优势、品牌优势)以及公司分红派息政策;与此同时,我们还运用企业生命周期识别系统识别企业所处生命周期。最后从重点公司中精选出在以下三方面的价值评估中最具优势的股票,作为重点投资标的。

●具有技术自主创新优势、领先的经营模式、优势的品牌渠道和值得信赖的管理层;

●盈利能力较强且具有优良增长潜力;

●估值水平具有吸引力。

4、行业配置

本基金行业配置在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按照"自上而下"的投资方式,充分借鉴历史统计规律和产业发展路径,把握符合中国经济发展方向和经济增长的变迁趋势,在剖析行业竞争结构、盈利模式、周期性和景气度的基础上判断各行业未来成长前景,并以此为主要依据实现行业子类的优化配置。

通过行业配置达到优化资产配置,减少个股分析失误,提高风险收益比的作用。

(三)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上,我们贯彻"自上而下"的策略,采用三级资产配置的流程。

1、久期管理

根据对利率趋势的判断以及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确定各类债券组合的组合久期策略。

2、类属配置与组合优化

根据品种特点及市场特征,将市场划分为企业债、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央行票据、交易所国债六个子市场。在几个市场之间的相对风险、收益(等价税后收益)进行综合分析后确定各类别债券资产的配置。具体而言考虑市场的流动性和容量、市场的信用状况、各市场的风险收益水平、税收选择等因素。

在久期和类属配置确定后,根据优化调整的策略,我们将选择下列三种期限结构配置方法之一构建组合:

子弹组合:现金流集中在投资期到期日附近;

杠铃组合:现金流尽量呈两极分布;

梯形组合:现金流在投资期内尽可能平均分布。

3、通过因素分析决定个券选择

从收益率曲线偏离度、绝对和相对价值分析、信用分析、公司研究等角度精选有投资价值的投资品种。本基金力求通过绝对和相对定价模型对市场上所有债券品种进行投资价值评估,从中选择暂时被市场低估或估值合理的投资品种。

我们重点关注:期限相同或相近品种中,相对收益率水平较高的券种;到期期限、收益率水平相近的品种中,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券种;同等到期期限和收益率水平的品种,优先选择高票息券种;预期流动性将得到较大改善的券种;公司成长性良好的转债品种;转债条款优厚、防守性能较好的转债品种。

为控制组合的整体风险,在选择可转换债券时我们遵循以下限定条件:债券溢价不超过15%、银行担保、公司连续三年盈利。

(四)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有效进行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价值分析为基础,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研究,在采用数量化模型分析权证合理定价的基础上,把握市场的短期波动,谨慎进行投资。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20%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较高预期收益较高预期风险的产品,其预期收益与风险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1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截止日为2011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747,771,444.75	86.31
	其中:股票	2,747,771,444.75	86.31
2	固定收益投资	193,260,000.00	6.07
	其中:债券	193,260,000.00	6.0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4,916,646.31	7.38
6	其他资产	7,825,476.86	0.25
7	合计	3,183,773,567.92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2,571,381.56	0.73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2,163,160,553.32	69.67
C0	食品、饮料	588,449,503.10	18.95
C1	纺织、服装、皮毛	43,464,965.92	1.40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622,794,683.95	20.06
C5	电子	161,088,149.84	5.19
C6	金属、非金属	87,204,614.00	2.81
C7	机械、设备、仪表	289,105,457.03	9.31
C8	医药、生物制品	371,053,179.48	11.95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204,822,565.19	6.60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59,503,965.16	1.92
I	金融、保险业	247,109,336.82	7.96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934,284.00	0.03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49,669,358.70	1.60
M	综合类	-	-
	合计	2,747,771,444.75	88.50

(三)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650,000	314,473,500.00	10.13
2	600352	浙江龙盛	28,911,142	228,976,244.64	7.37
3	000869	张裕A	2,066,424	216,168,614.64	6.96
4	600143	金发科技	13,011,677	196,476,322.70	6.33
5	600216	浙江医药	6,408,412	167,836,310.28	5.41
6	600475	华光股份	9,900,779	156,927,347.15	5.05
7	000792	盐湖股份	2,620,000	113,708,000.00	3.66
8	600016	民生银行	19,999,958	110,399,768.16	3.56
9	600036	招商银行	8,999,961	99,539,568.66	3.21
10	002001	新和成	4,200,000	91,770,000.00	2.96

(四)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93,260,000.00	6.22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93,260,000.00	6.22

(五)报告期末基金投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18	11央行票据18	1,000,000	96,660,000.00	3.11
2	1101022	11央行票据22	1,000,000	96,600,000.00	3.11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本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报告期末其他资产的构成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58,212.1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30,934.3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141,418.05
5	应收申购款	179,788.1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15,124.14
8	其他	-
9	合计	7,825,476.86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7年4月30日至2007年12月31日	70.71%	1.87%	41.85%	1.81%	28.86%	0.06%
2008年度	-55.01%	2.40%	-56.15%	2.44%	1.14%	-0.04%
2009年度	75.41%	1.79%	73.37%	1.65%	2.04%	0.14%
2010年度	-3.93%	1.48%	-9.34%	1.27%	5.41%	0.21%
2011年上半年	-9.00%	1.29%	-1.76%	0.99%	-7.24%	0.30%

十四、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可以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载明;

(9)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申购费用用于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费用。

(1)本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表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200万	1.0%
200万≤M<500万	0.5%
M≥500万	单笔1,000元

(2)本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表如下:

持有期限(T)	后端申购费率
T<1年	1.80%
1年≤T<2年	1.35%
2年≤T<3年	0.90%
3年≤T<4年	0.45%
T≥4年	0

2、赎回费

(1)场外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
T<1年	0.5%
1年≤T<2年	0.25%
T≥2年	0

注:上表中,1年以365天计算。

(2)场内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0.5%。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总额的25%归基金财产所有,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2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地域范围、特定行业、特定职业的投资者以及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基金的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管理办法》、《销售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2010年6月10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中重要变动部分如下:

1、在"第三节 基金管理人"部分,对"(二)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2、在"第四节 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按照最新资料进行了更新;

3、在"第五节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进行了更新,更新了"直销机构"联系人的相关信息,新增代销机构恒泰长财证券;"会计师事务所"由安永华明变更为普华永道;

4、在"第十节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八)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更新数据为本基金2011年3季度报告中的投资组合数据;

5、在"第十一节 基金的业绩"部分,按规定要求对基金的投资业绩数据进行了列示,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6、在"第二十三节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部分,对本报告期内的基金公告进行了列表说明。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12日

(上接C13版)

2、股票投资策略

在有效控制市场系统风险的基础上,遵循行业优化配置和行业内部股票优化配置相结合的投资策略。以行业和个股相对投资价值评估为核心,遵循合理估值或相对低估值原则建构股票组合。依据持续的行业和个股投资价值评分结果调整行业与个股的配置权重,在保障流动性的前提下,适度集中投资于有较高投资价值的景气行业先锋股票。

(1)在宏观经济运行和经济景气周期监测的基础上,从经济周期因素评估、行业政策因素评估、产业结构变化趋势因素评估和行业基本面指标评估四个方面遴选景气行业并展开行业相对投资价值评估,依据评估结果适时调整投资组合中的不同行业股票的权重,把握行业轮换投资机会。

(2)通过公司基本面的深度研究和市场面的权衡比较,在运用主业显著标准、行业地位标准和市场地位标准确定有行业代表性的股票初选库后,综合评价公司经营素质、未来盈利增长前景及盈利增长的稳定性和持续性,根据成长性和价值性指标遴选出行业先锋股票备选库。在此备选库的基础上,以未来两年的预期动态市盈率为主要定量参考指标,结合公司基本面、行业内竞争地位和独特性、股票流动性和股票市场运行特点,给出各行业先锋股票的投资价值排序评价。最后,依据相应的投资价值排序评价确定行业内股票配置结构。

3、债券投资策略

采取主动投资管理策略,通过利率预期、收益曲线变动趋势研判,在有效控制系统风险的基础上,贯彻实施以下具体投资策略:(1)在收益曲线变动趋势研判和估值分析的基础上,债券投资遵循合理价值或低估值原则建构组合,并以久期管理为中心,采取利率预期互换策略、收益差互换策略、定息与浮息债互换策略调整组合配置结构;(2)根据债券组合头寸,利用银行间与交易所市场利率差异和市场短期失衡现象,合理进行无风险或低风险套利,最大化短期投资收益。

4、权证投资策略

(1)考量标的股票合理价值、标的股票价格、行权价格、行权时间、行权方式、股价历史与预期波动率和无风险收益率等要素,估计权证合理价值。

(2)根据权证合理价值与其市场价格间的差幅即"估值差价(Value Price)"以及权证合理价值对定价参数的敏感性,结合标的股票合理价值考量,决策买入、持有或沽出权证。

(3)根据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确定本基金投资权证的具体比例。

(二)投资决策

1、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国内外经济形势、利率变化趋势以及行业与上市公司基本面研究;

(3)投资对象收益和风险的匹配关系,本基金将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风险和收益的前提下做出投资决策。

2、投资决策与操作程序

根据投资管理原则,本基金采取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投资决策与操作流程控制包括投资研究流程、投资对象备选库的确定、资产配置与重大投资项目提案的形成、投资决议的形成与执行程序、投资组合跟踪与反馈以及核对与监督过程。

(1)投资决策委员会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会议,对宏观经济形势、利率走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走势等进行综合分析,制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比例等重大决策。

(2)研究部根据自身研究成果,出具宏观经济分析、投资策略、债券分析、行业分析和上市公司研究等各类报告和投资建议,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提供决策依据。

(3)基金经理在遵守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的前提下,根据研究部提供的投资建议、其它信息渠道和自己的分析判断,做出具体的投资决策,构建投资组合。

(4)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绩效和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意见。

(5)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对上述投资决策程序进行合理的调整。

3、权证投资的风险控制措施

(1)本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的权证投资实行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各基金对权证的投资,必须在相应的授权范围内操作。超出基金经理授权范围的投资决策,必须分别经投资部总监、分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或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后,才能执行。

(2)在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投资管理交易程序中,设置有关权证投资交易阈值,确保基金的权证投资符合各项比例限制和授权制度。

(3)原则上,各相关基金不得投资沪深300成份股以外的公司发行的权证和注册资本在10亿元人民币以下的证券公司发行的权证产品。投资于该限制之外的权证,必须报本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批准。

(4)交易部负责具体的交易执行,履行一线监控的职责,监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权证投资比例要求、投资权限等。

(5)监察稽核部负责对权证投资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控。

(6)借鉴国际通用的权证风险管理方法,评估权证及其组合风险,并与标的股票合并风险管理。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5%×同业存款利率+2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75%×中信标普300指数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采取积极型投资策略,主要投资于景气行业先锋股票,具有适度风险回报特征,其风险收益高于平衡型基金,低于纯股票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1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792,728,326.94	51.02
	其中:股票	1,792,728,326.94	51.02
2	固定收益投资	1,041,216,234.30	29.63
	其中:债券	1,041,216,234.30	29.6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64,034,934.93	18.90
6	其他资产	15,755,207.93	0.45
7	合计	3,513,734,704.10	100.00

2、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6,147,044.00	0.46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1,064,231,665.01	30.50
C0	食品、饮料	272,610,504.51	7.81
C1	纺织、服装、皮毛	36,628,050.23	1.05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4,011,704.20	1.26
C5	电子	159,343,986.22	4.57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67,114,661.73	1.92
C8	医药、生物制品	484,522,758.12	13.89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144,361,869.99	4.14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96,843,551.58	8.51
I	金融、保险业	80,697,936.20	2.31
J	房地产业	166,063,243.38	4.76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4,383,016.78	0.70
M	综合类	-	-
	合计	1,792,728,326.94	51.38

3、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76	恒瑞医药	6,114,999	177,701,870.94	5.09
2	600887	伊利股份	6,780,838	124,089,335.40	3.56
3	000002	万科A	13,964,987	101,106,505.88	2.90
4	002004	华邦制药	2,293,853	95,378,407.74	2.73
5	000858	五粮液	2,465,750	89,506,725.00	2.57
6	600723	首商股份	7,355,515	88,119,069.70	2.53
7	600827	友谊股份	5,502,694	85,842,026.40	2.46
8	600557	康缘药业	5,172,544	73,346,673.92	2.10
9	600588	用友软件	3,273,999	72,650,037.81	2.08
10	600048	保利地产	7,022,350	64,956,737.50	1.86

4、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0,387,081.00	5.46
2	央行票据	49,780,000.00	1.43
3	金融债券	709,511,000.00	20.3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09,511,000.00	20.3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91,538,153.30	2.62
8	其他	-	-
9	合计	1,041,216,234.30	29.84

5、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112	21国债(12)	1,900,450	190,387,081.00	5.46
2	110311	11进出11	1,000,000	100,150,000.00	2.87
3	070313	07进出13	1,000,000	99,830,000.00	2.86
4	110412	11农发12	1,000,000	99,820,000.00	2.86
5	110310	11进出10	1,000,000	99,600,000.00	2.85

6、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包括"五粮液"2,465,750股,市值8,951万元,占基金资产净值2.57%。根据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5月27日公告,由于该公司存在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完整行为,中国证监会对该公司以及公司相关责任人员依法实施了警告和罚款的处罚。基金管理人认为,该处罚有利于促进公司加强对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处罚对公司今年以来的经营活动没有产生实质性影响,未改变公司基本面,尚不足以影响基金的投资策略。

除上述情况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3)其他资产的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962,476.8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767,752.01
5	应收申购款	24,979.1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755,207.93

(4)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2	工行转债	51,233,880.40	1.47
2	110003	新钢转债	20,884,277.20	0.60
3	113001	中行转债	19,419,995.70	0.56

(5)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本基金本期未投资托管行股票、未投资控股股东主承销的证券,未从二级市场主动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附送的权证,投资流通受限证券未违反相关法规或本基金管理公司的规定。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国投瑞银景气行业基金历史各时间段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截止2011年9月30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4.04.29(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4.12.31	-5.06%	0.58%	-12.80%	1.00%	7.74%	-0.42%
2005.01.01至2005.12.31	7.11%	0.86%	-16.35%	1.00%	23.46%	-0.14%
2006.01.01至2006.12.31	116.19%	1.22%	83.88%	1.05%	32.31%	0.17%
2007.01.01至2007.12.31	95.17%	1.65%	107.87%	1.72%	-12.70%	-0.07%
2008.01.01至2008.12.31	-39.33%	1.86%	-52.30%	2.26%	12.97%	-0.40%
2009.01.01至2009.12.31	57.61%	1.08%	66.77%	1.53%	-9.16%	-0.45%
2010.01.01至2010.12.31	3.26%	0.93%	-7.52%	1.18%	10.78%	-0.25%
2011.01.01至2011.03.31	-1.28%	0.93%	1.96%	1.02%	-3.24%	-0.09%
2011.04.01至2011.06.30	-4.42%	0.69%	-4.12%	0.82%	-0.30%	-0.13%
2011.07.01至2011.09.30	-9.35%	0.74%	-11.79%	0.99%	2.44%	-0.25%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262.37%	1.24%	99.43%	1.44%	162.94%	-0.20%

注:1.本基金属于积极型股票—债券混合基金。在实际投资运作中,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在基金资产中的占比将以75%为基准,根据股市、债市等类别资产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的综合比较与判断进行调整,为此,综合基金资产配置与市场指数代表性等因素,本基金选用市场代表性较好的中信标普300指数、中信标普全债指数和同业存款利率加权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业绩评价基准。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2、与基金运作有关费用的计提标准、计提方法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2.5‰的年费率计提,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H=E×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其他基金运作费用的支付方式

本条第1款第3至第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关合同等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以磋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投资者可选择在申购本基金或赎回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申购时交纳的称为前端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赎回时交纳的称为后端申购费。投资者选择红利转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后端申购业务目前仅在本公司的直销中心、中国光大银行及其代销网点办理。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办理后端申购业务的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

(1)前端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
100万元≤M<500万元	1.0%
500万元≤M<1000万元	0.3%
M≥1000万元	每笔2000元

(2)后端申购费率

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时,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	申购费率
1年以下	1.8%
1年—2年(含1年)	1.6%
2年—3年(含2年)	0.5%
3年以上(含3年)	0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3)基金申购费用的计算公式

前端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前端申购费率/(1+前端申购费率)

后端申购费用=申购金额×申购费率

2、赎回费

(1)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T	T<1年	1年≤T<2年	2年≤T<3年	T≥3年
赎回费率	0.5%	0.35%	0.10%	0

(2)本基金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

(3)赎回费用中归入基金财产部分的比例为赎回费用总额的25%,其余部分作为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支出。

(4)基金赎回费用的计算公式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3、转换费

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本基金和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进行基金转换。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转换费率等具体规定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基金转换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前述费率限额内酌情降低有关收费水平,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提高费率应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其中申购费率最高不超过5%,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5%。

费率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和收费方式开始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1年6月13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投资组合报告的截止日期。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的信息。

3、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及托管业务经营情况的信息。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增加了新增代销机构的概况,更新了原有代销机构及注册登记人的信息。

5、在"七、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部分,增加了可以办理后端业务的代销网点。

6、在"八、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7、在"九、基金的业绩"部分,说明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8、在"二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披露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以及其他应披露事项。

上述内容仅为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详细内容,可登录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